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123)

自願性公告
透過公開掛牌方式
潛在出售附屬公司股權

本公告由本公司自願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〇二四年九月九日及二〇二四年十月二十五日內容有關潛在出售事項的公告(「該等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等公告所披露，公開掛牌通告的信息公告期已於二〇二四年十一月二十八日屆滿。廣東聯合產權交易中心已接獲意向受讓方作出的申請及提交的競價，包括本公司以認購人之一的身份投資的資產支持證券計劃(而投資於該計劃並不構成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的須予公佈交易)。根據廣東聯合產權交易中心的規則及程序，廣東聯合產權交易中心將通知賣方最終受讓方的身份，其後賣方將與最終受讓方訂立股權轉讓協議。

潛在出售事項(如落實，並待確認最終受讓方身份及其與本公司的關係後)可能構成本公司的須予公佈及／或關連交易，並可能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及第14A章項下申報、公告及股東批准(如適用)的規定。本公司將在必要時根據上市規則就潛在出售事項另行刊發公告。

由於潛在出售事項未必一定會落實，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必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越秀地產股份有限公司
余達峯
公司秘書

香港，二〇二四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